

2006年北京市能耗、水耗情况公报

来源：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2007-07-13

北京市统计局

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

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北京市水务局

2006年北京市能耗、水耗情况公报

2006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领导下，全市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，大力推进“资源节约型、环境友好型”城市建设，在保持经济较快增长的同时，节能降耗工作取得显著成效，圆满完成“十一五”开局之年万元GDP能耗降低指标。现将2006年全市能耗、水耗数据公布如下。

一、全市能源消耗情况

2006年，全市能源消费量为5904.11万吨标准煤(以下简称标煤)，比上年增长6.92%。按现行价格计算，万元GDP能耗为0.75吨标煤；按2005年可比价格计算，万元GDP能耗为0.76吨标煤，下降5.25%。

第一产业能源消费量为92.3万吨标煤，同比增长6.89%；占全市能源消费量比重为1.6%，与上年持平。第一产业万元增加值能耗为0.941吨标煤，按可比价格计算，增长6.28%。

第二产业能源消费量为2773.12万吨标煤，比上年增长2.61%；占全市能源消费量比重为47%，比上年下降2个百分点。第二产业万元增加值能耗为1.265吨标煤，按可比价格计算，下降7.15%。

第三产业能源消费量为2129.25万吨标煤，同比增长10.97%；占全市能源消费量比重为36%，比上年上升1.3个百分点。第三产业万元增加值能耗为0.382吨，按可比价格计算，下降2.71%。

居民生活能源消费量为909.44万吨标煤，比上年增长11.67%；占全市比重为15.4%，上升0.7个百分点。

2006年分产业能耗及变化情况

全市	能源消费量（万吨标煤）			万元增加值能耗（吨标煤/万元）	
	消费量	增长(%)	结构(%)	单 耗	增 长(%)
合计	5904.11	6.92	100.0	0.750	-5.25
第一产业	92.30	6.89	1.6	0.941	6.28
第二产业	2773.12	2.61	47.0	1.265	-7.15
第三产业	2129.25	10.97	36.0	0.382	-2.71
生活消费	909.44	11.67	15.4		

（注：万元增加值能耗按现价计算，万元增加值能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）

2006年，我市全社会用电总量为611.57亿千瓦时，比上年增长7.19%。按现行价格计算，万元GDP电耗777.06千瓦时；按2005年可比价格计算，万元GDP电耗787.04千瓦时，下降5.01%。

规模以上工业能源消费量为2381.7万吨标煤（按当量值计算），按现行价格计算，万元增加值能耗为1.368吨标煤；按2005年可比价格计算，规模以上工业万元增加值能耗1.332吨标煤，下降10.06%。

二、全市水资源消耗情况

2006年全市水资源消费量为34.3亿立方米，比上年下降0.6%。按现行价格计算，万元GDP水耗为43.58立方米；按2005年可比价格计算，万元GDP水耗为44.14立方米，下降11.9%。